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AUSUN

股票简称：奥翔药业

股票代码：603229

中国·浙江·临海

2026 年 5 月 20 日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0日14点00分；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四大道5号公司新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郑志国先生

四、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 主持人介绍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 (三) 宣读奥翔药业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 宣读股东会审议议案：
 - 1、《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5、《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7、《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股东审议各项议案；

六、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七、主持人宣读出席现场股东会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八、现场以记名投票方式对各项议案逐项进行投票表决；

九、计票人计票、监票人监票；

十、汇总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果；

十一、主持人现场宣布各项议案表决情况及审议结果；

十二、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十三、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四、签署股东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十五、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确保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顺利召开，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保障会议秩序与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全体参会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会设立会务组，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须按要求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法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书等资料，经会务组查验无误后方可入场参会。本次会议不邀请媒体参加。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三、参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应遵守会议纪律，不得扰乱会议秩序、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股东如需现场发言、提出质询，应提前向会务组登记；临时申请发言或质询的，须经大会主持人同意后方可进行。

四、股东发言须围绕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内容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单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三分钟，发言前应说明本人姓名及持股数量。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股东合理问题进行答复；对于与会议议案无关、涉及商业秘密、敏感未披露信息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质询，主持人有权不予回复。

五、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渠道，股东可在规定时段内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重复表决以首次投票结果为准。本次现场表决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股东按所持股份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六、会议期间，请遵守会场秩序，禁止私自录音、拍照、录像。对扰乱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恶意干扰会议开展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七、公司聘请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议案一：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切实保障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紧紧围绕既定战略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扎实经营、开拓创新，秉持“研发促进发展，大研发实现超常规快速发展”的发展理念，持续投入大量财力与人力开展产品研究、分析与开发工作，以研发带动规范市场产品注册、GMP 规范管理和 EHS 体系建设等多项工作，紧盯国际仿制药市场的发展前沿与需求动向，持续跟踪全球专利药品生命周期，稳步拓展产品研发与生产范围，延伸产品价值链，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与抗风险能力，为公司持续发展和经营业绩提供有力的保障，公司在主营业务上保持了稳定的市场地位与竞争优势，整体运营质量持续提升，保持健康发展势头。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275.90 万元，同比减少 0.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57.01 万元，同比减少 36.86%；研发投入 16,789.3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21.18%，同比增长 67.19%。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

		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18 日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和召集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职责，全面贯彻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会授权事项，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充分利用相关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积极参与审议和决策公司的重大事项，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工作职责，客观、独立和公正的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整体发展战略

目前，全球药品市场快速发展，药品监管要求更加严格，药品研发质量要求不断提高，在未来几年，全球将有大量创新药专利权到期。

公司将以此为契机，密切关注国际医药行业的发展趋势，依托公司的研发优势，优化、整合公司现有资源，培养建立高素质、跨领域的研发团队，高效准确地遴选出具备广阔市场前景的研发项目，开发出具有技术难度大、附加值高的产品，保证研发的速度、质量、成本，确保工艺放大生产安全、高效、可控，第一时间完成产品在规范市场的申报和注册，确保第一梯队。

公司坚持中间体+特色原料药+制剂一体化、国际国内全覆盖发展战略，加大研发投入与工艺改进，确保项目技术、成本、速度领先。公司将把技术创新和国际合作作为公司发展的基本动力，施行积极的技术储备、更新和应用策略，全面把握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产品的开发、应用开发，持续强化中国、欧洲、中东、加拿大、日本、美国等规范市场的开拓工作，力争在未来成为国内领先的特色医药企业，最终成为国内一流、国际有影响力的医药企业。

（二）经营计划

1. 产品开发计划

（1）产品研发重点

公司产品研发主要侧重于以下八个方面：

一是通过不断对现有主导产品的生产工艺进行改良和持续优化完善，始终保持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二是加强立项与项目管理，依托公司的技术优势，选择具有治疗效果好、技术难度大的药品，开发新的避专利工艺，形成独特的具有竞争优势的原料药生产工艺，抢占世界供应第一梯队。

三是加大合成生物技术、多肽药物、RNA 药物、寡核苷酸药物及中分子药物与技术的研发，丰富公司的产品管线，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四是加大制剂 Co-Development 研发模式的推进速度，扩大剂产品的研发速度，快速推进制剂的国际化，特别是多肽与小核酸注射制剂的国际化。

五是加大创新药的研发投入，特别是多肽药物与脑血管疾病相关创新药物的发展。

六是加大同位素创新药物的研发投入，针对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避开同质化的靶点与药物，大力开发诊断与治疗药物，提升诊断与治疗水平。

七是加大医用同位素技术的开发，为同位素药物的发展提供支撑与竞争力。

八是加大生物类似药 (biosimilar) 的研发投入，特别是面向国际市场研发投入，满足国内、国际市场的用药需求。

(2) 产品投资规划

公司产品投资规划主要是着眼于特色原料药及关键药物中间体产品的产业化项目。另外，公司积极推进自身业务转型，延伸产业链，依托特色原料药及中间体的品种优势和工艺技术，不断开发原料具有特色或制剂技术具有优势的特色制剂品种。

2. 市场拓展与营销计划

公司计划采取“做好服务，为客户创造竞争优势价值”的营销策略，在保证现有市场的基础上积极完善营销网络建设，打造一支全球化、高素质的营销管理和技术支持服务团队。

首先，巩固并深化现有客户关系，按照不同客户的产品方向，供应符合相应质量标准的产品，充分满足客户的市场需求，保证与客户的长久合作关系。

其次，公司将持续开拓欧洲、日本、美国等规范市场的销售比例，同时加强非规范市场及国内市场的营销力度，并且针对不同的市场特点制定不同的销售方案，如直接销售、与经销商合作等多种方式。

最后，公司将加强销售团队与人员队伍的建设。设立奥翔美国公司、奥翔日

本公司、麒正国内制剂销售公司，扩大国际销售队伍，完善国内制剂销售网络。加强销售人员与客户的沟通交流，做好客户跟踪和培养工作，并进一步完善规范的销售管理流程与销售风控体系建设，实现规范化运营，为公司销售快速扩张与持续发展提供后台保障。

3. 研发计划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做好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和创新的研发。

仿制药方面，公司将重点加大合成生物技术、多肽药物、RNA、寡核苷酸及中分子药物的研发，依托研发优势、完整的生产体系和先进的合成技术，持续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及市场地位。

创新药方面，公司继续推进创新的临床研究，快速推进布罗佐喷钠III期临床，同时加大创新药的引进与开发，致力于研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加快由仿制药领域向创新药领域的发展，积极做好多肽创新药物的开发和脑血管创新药物的开发，以创新驱动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与高速增长。

同位素药物方面，关注临床未被满足的需求，避开靶点同质化与药物同质化，加大诊断同位素药物与治疗同位素药物的发展，满足病患诊断与治疗的需求。

积极推进医用同位素的研发，为同位素药物的发展，提供支撑与竞争力。

加快从原料药向制剂领域的快速发展，并快速推进制剂的国际化。与此同时，加快从仿制药向创新药领域的快速发展。

(1) 研发平台建设计划

在研发中心建设过程中，公司将依托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平台，因地制宜构建完善的研发体系，加强小试工艺优化与放大试产、分析方法的开发，不断满足高端市场客户需要。加快完善合成生物研发平台、多肽药物与小核酸药物研发平台的建设、创新药研发平台的建设、医用同位素研发平台的建设。

(2) 合作研发模式建设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道路，同时充分发挥科研院所的优势进行合作研发，提升研发效率和水平。合作研发的对象主要是国内外知名高校和研究机构，能够充分发挥产、学、研互动优势。积极与科研院所合作，开展新药的研发，推进创新药的合作包括多肽药物、脑血管病药物、同位素药物，提升创新药研发水平。

4. 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1)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关键，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建立健全人才吸引、激励与发展的机制及管理体系，充分挖掘国内、国际人才资源，优化人才配置，促进人才合理布局，确保公司最大限度吸引并发挥人才价值与优势。重点加大国际商务人才队伍、药物研发人才队伍、国内制剂商务人才队伍、复合管理人才队伍的引进建设。

(2) 建立人才梯队。公司将遵循人才培养、储备的客观规律，以培养技术研发、市场营销、企业管理等领域骨干人才为重点，有计划吸纳各类专业人才，构建高、中、初级塔式人才梯队，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储备人才力量。未来几年内，计划引进一批国内外医药行业研发、营销、生产管理等领域的专业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3) 加强在职员工的培训。公司将有计划、分批次对员工开展素质培训与专业技能培训：一是针对普通员工开展生产技能培训，夯实基层人才基础；二是针对现有研发人员，结合生产经营实际，采取“送出去、请进来”等多种方式开展专业培训，助力其更新知识体系，并有针对性选派人员前往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及国外合作企业，开展短、中、长期轮流培训；三是强化现有管理人员的工商管理等专业培训，打造企业发展可依托的中坚力量。

四、董事会 2026 年工作的展望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参考国内同行业公司组织机构、管理模式，完善组织结构及制度，形成科学的公司治理体系和管理机制，坚持依法治企，充分保障股东会和董事会的战略决策得到有效贯彻执行。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按照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要求，进一步梳理公司决策层、经营层、监督层的关系，进一步强化董事会的经营决策权、公司内控机制建设。同时，董事会将加强管理层之间的信息沟通与交流，确保公司各个方面协调运转、信息畅通。加强对公司规范运作培训，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优化流程，通过制度的优化、培训、评估、检查、监督，强化制度的执行，继续加大财务、审计的监督力度，加强对生产经营、资金管理和收入分配等重大问题的监督，增强监督的有效性，确保企业规范管理。

董事会将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要求，按照确定的工作思路和重点工作计划，

认真组织落实，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积极应对，提高发现并抓住机遇的能力，不断壮大公司实力，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实现公司健康、快速发展。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议案二：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21,717,538.12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4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为 830,297,145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201,2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2,806,140.48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0.44%。

如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翔药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三：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5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沈飞英，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9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夏连，2014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滕培彬，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6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

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65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含税），上述费用均与上年度保持一致。本次收费定价原则为：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以及年报审计人员配置、投入工作量和会计师事务所收费标准等因素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审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执业经验及相应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5 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万元）	任职状态
郑志国	董事长、总经理	126.16	现任
张华东	董事、副总经理	80.64	现任
郑仕兰	董事	35.24	现任
刘瑜	董事	39.71	现任
朱贺敏	董事	39.42	现任
骆铭民	独立董事	7.00	现任
杨立荣	独立董事	7.00	现任
杨述兴	独立董事	7.00	现任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五：关于 2026 年度 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及资金预算，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16,0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1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30,000.00
2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20,000.00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50,000.0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	35,000.00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23,000.00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分行	30,000.00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20,000.00
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0,000.00
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20,000.00
1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20,000.00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50,000.00
1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8,000.00
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10,000.00
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分行	10,000.00
15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00.00
1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支行	10,000.00
1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0,000.00
18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1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20,000.00
合计		416,000.00

根据上述事项，拟同意公司 2026 年度以提供自有资产抵押担保形式为自身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融资租赁等。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及资本开支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所称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出口业务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高，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的影响。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上述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及套利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任一时点持有的外汇衍生品合约价值（含前述交易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次交易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 0.5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等资产或上述资产组合。交易对手方为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五）交易期限

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本项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本议案现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具体业务，签署相关协议等法律文件。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履约风险：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4、操作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员工操作失误、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在办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过程中造成损失。

5、法律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利润、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公司及子公司也将加强对汇率及利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2、公司及子公司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加强人员培训与内控管理，规范操作流程，防范操作风险。

3、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及子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制定安全管理措施，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情况。

4、公司及子公司将选择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及时关注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审慎审查与交易对手签订的合约条款，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充分运用金融工具锁定利润、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七：关于制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翔药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0 日